



野生蘑菇买方验证

填写表格，提供所需的所有信息。自野生蘑菇销售或供应之日起，本文件应在食品机构存档至少 90 天。

食品机构名称：	地址：
卖方名称：	联系信息-电话和地址：
野生蘑菇鉴定人姓名（如果与上述不同）：	联系信息-电话和地址：

列出当天出售的每种野生蘑菇的通用名和学名：
注：蘑菇必须在野生新鲜状态（未加工、干燥或栽培）
下进行鉴定示例：**鸡油菌（鸡油菌提取物）**

提供野生蘑菇鉴定人资格和培训相关声明：

重要提示 销售、使用或供应野生蘑菇的食品机构应确保蘑菇通过标签、标语牌或菜单注释醒目标识，说明：

- (1) 蘑菇的通用名和常用名；以及
- (2) “野生蘑菇：不是经过检验的产品”声明。

卖方签字/日期	买方签字/日期
---------	---------

我同意遵守《俄勒冈州食品卫生条例》 OAR 333-150-0000 第3-201.16 章“野生蘑菇”的规定。
2014 年修订